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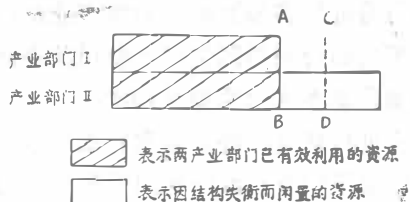
# 论产业结构均衡化成本

管怀璠

我国的产业结构调整面临着双重任务，即产业结构均衡化与产业结构高级化。其中，产业结构均衡化对于扭转长期存在的结构失衡，使国民经济转上协调有序发展的轨道，从而大幅度提高宏观经济效益，具有更为直接的意义。近年来，经济学界对产业结构均衡化问题进行了大量研究。但笔者认为，关于产业结构均衡化的成本问题，至今尚未引起人们的注意，因而亦未见有专门的分析。本文拟就此作一初步探讨，以期有助于理论认识的深化，并对实际工作有所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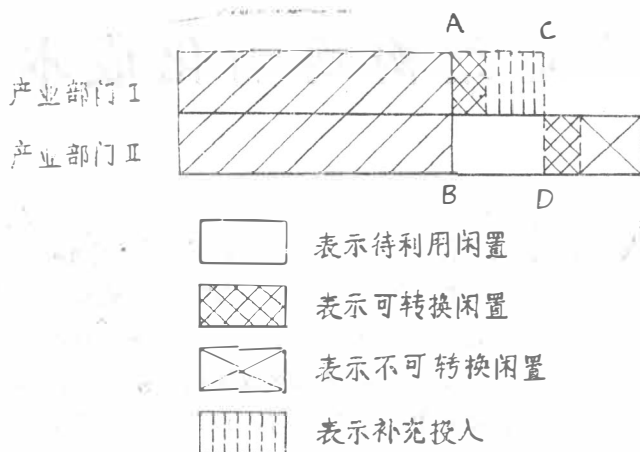
## 一、产业结构均衡化成本的涵义及其组成

一国的产业结构，如果由于种种原因出现了失调，则结构调整的首要任务，便是扭转失调，使之恢复到协调和谐状态。这一过程，便是产业结构的均衡化过程。显然，产业结构的均衡化不可能是无代价的，也就是说，从经济学角度看，产业结构的均衡化是需要花费成本的。笔者将这种结构均衡化成本定义为：将产业结构调整到协调状态所需的费用。这里的所谓“协调状态”，特指现有资源总量如果合理配置所理应达到的产业协调状态。我们借助图形对此稍作说明，假定某一经济系统中只有两个产业部门，全部资源在两个产业部门间的配置如下图所示：



由于资源总量在两个产业部门间的配置不合理，因而产业部门Ⅱ中有一部分资源处于闲置状态，通常我们便称产业部门Ⅱ为长线产业，称产业部门Ⅰ为短线产业或“瓶颈”产业。由于存在“瓶颈”制约，所以该经济系统所能达到的生产可能性边界由产业部门Ⅰ的生产能力决定，在图中便处于线段AB的位置。然而，如果现有资源总量配置合理，则生产能力本应高于这一水平，假定其生产可能性边界应位于图中虚线CD所示的位置。显然，CD线同时也表示了既定资源总量条件下理想的产业协调状态，前述产业结构均衡化成本定义中的“协调状态”，便是指这种状态。于是，根据定义，产业结构均衡化成本也就是将生产能力处于AB线的产业失调状态调整为生产能力达到CD线的产业协调状态所需的费用。

下面，我们进一步对产业结构均衡化成本的组成进行分析。为此，须首先明确产业结构均衡化的一般过程。实际的结构均衡化，通常总是增量调整与存量重组同时并进，因而是一种总体经济规模不断扩大中的结构均衡化。这里为简明起见，在不影响结论正确性的前提下，只考虑总体经济规模相对固定条件下的结构均衡化问题。我们用下图表示这种均衡化过程。



图中,产业部门Ⅱ的全部闲置资源以虚线CD为界分成了两大块。CD线左方的一块,在产业结构调整到协调状态后将被有效利用,我们称其为“待利用闲置”。而CD线右方的一块则不然,即使在产业结构进入协调状态后,这一块也不可能全部摆脱闲置状态。这一块又可进一步分成两部分:一部分为技术上具有通用性或替代性、经济上具有转移合理性的资源,这部分资源将随着结构调整的推进,从产业部门Ⅱ转移到产业部门Ⅰ,我们称这部分为“可转换闲置”;另一部分为技术上存在转移障碍或经济上不具有转移合理性的资源,这部分资源不可能在调整中向产业部门Ⅰ转移,我们称这部分为“不可转换闲置”。此外,在结构调整中为消除“瓶颈”制约,有必要对产业部门Ⅰ增加适当投资,以便使其规模扩大到与CD线表示的生产能力相适应的程度,这部分投资,我们称之为“补充投入”。于是,整个结构均衡化过程,实际上就是长线产业部门的可转换闲置流向短线产业部门,同时又对短线产业部门增加补充投入,从而使长线产业部门的待利用闲置进入使用状态的过程。

根据以上分析,产业结构均衡化成本应由四部分构成:

其一,摩擦损失。对产业结构进行调整,势必会造成众多摩擦,从而造成损失。这种损失一般包括两个方面:一是长线产业部门的不可转换闲置在结构均衡化过程中或者报废,或者继续被搁置一旁,不能发挥作用。许多企业在调整中停产关闭,许多在建项目停工下马,大量机器设备、人力资源浪费等,都是这种损失的具体表现。二是长线产业部门中的可转换闲置在向短线产业部门实际转移过程中因技术原因造成的效率损失和效益损失,比如,改行转产的技术人员和工人的工作效率在一定时期内总不及专业熟练人员高,通用设备、替代设备总不如专用设备效率高,等等。摩擦损失是结构均衡化成本中极为重要的组成部分,一般总是占有相当可观的比重。

其二,补充投入。仅凭长线产业部门可转换闲置的流入,一般还不足以使短线产业部门达到均衡状态所要求的规模。因此,还需要对短线部门增加一定投入。这种投入,从宏观角度看并不是扩大再生产性质的投资,而是扭转结构失调状态所必不可少的填平补齐费用,因而应归入结构均衡化成本之中,而且是其中十分重要的组成部分。

其三,时间延滞。将产业失衡状态调整到协调状态,是需要经历一定时间的,在这段时间里,待利用闲置还未全部得到有效利用,因而实际生产能力总是低于资源合理配置、从而产业结构均衡协调所本应达到的水平。这种生产能力上的损失与结构调整过程所花费的时间

长短密切相关，因而理所当然地应视为结构均衡化成本的一个组成部分。

其四，操作费用。如果结构均衡化不是任其自发进行，而是有了人的意志介入其间，成为人们有意识地计划和控制的过程，那么，便会产生一系列操作费用，例如，当意识到结构失调以后，人们需要对失调状况进行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在此基础上制定出包括产业结构政策在内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并付诸实施，实施过程中还需不断接受信息反馈，对结构调整过程进行有效的监控，以便按预定计划将产业结构调整到协调有序状态，等等。这一系列操作都需要耗费一定的人力、物力、财力，这笔费用显然是最直接意义上的结构均衡化成本。不过，相对于前述摩擦损失、补充投入和时间延滞而言，操作费用往往要小得多。因此，在比较粗略的分析中也可忽略不计。

## 二、影响产业结构均衡化成本的要素

结构均衡化成本受多种复杂因素的影响。研究这些因素，对于探索在结构调整中降低均衡化成本的途径，从而提高宏观经济效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笔者认为，以下数端是影响结构均衡化成本最重要的因素：

### （一）失衡态势。

产业结构的失衡态势是制约结构均衡化成本的首要因素。产业结构的失衡态势主要包括两方面的含义：一是失衡性质，即结构失衡在各产业间的具体分布特点。结构失衡的性质对均衡化成本有直接的影响。例如，基础产业相对于加工产业超前，与基础产业相对于加工产业滞后相比，便具有完全不同的性质。要进行结构调整，后者比之前者将因为所需投资相对较多、周期相对较长，而使结构均衡化成本中的补充投入和时间延滞等费用增加，从而使结构均衡化成本上升。我国当前的产业结构突出地存在着投资需要量大、建设周期长、见效慢的产业普遍滞后的问题。如农业相对落后于工业，基础工业相对落后于加工工业，交通运输相对落后于工农业生产，等等，因而势必推动结构均衡化成本大幅度增加。二是失衡程度。产业结构失衡愈烈，“瓶颈”制约愈严重，长线产业资源闲置比例愈高，结构调整中的摩擦损失便愈大，所需的补充投入将愈多，时间延滞会愈长，结构调整的操作费用也愈高昂，从而结构均衡化成本将愈高。我国目前产业结构的失衡程度极为严重。据统计，1984—1988年间，采掘工业平均每年增长7%，原材料工业平均每年增长11.4%，而制造业平均每年增长却高达17.8%；全国发电设备容量与用电设备容量之比，1988年为1：3，大大超过1：2的正常水平，致使全国因缺电而闲置的生产能力高达30%；从50年代到80年代，铁路营运里程只增加1倍，而承担的客货运量却分别增加6倍和10倍，目前全国铁路总运力只能满足货运需要的60—70%。如此严重的结构失衡，必然极大地增加结构调整的难度，使结构均衡化成本显著上升。

### （二）调整方式。

产业结构均衡化既可通过自发调整也可通过自觉调整来实现。自发调整是指没有人的意志介入其间，完全听凭市场力量进行协调平衡的结构调整；自觉调整则是指在人的计划和控制下进行的结构调整。单纯的自发调整需要较高的均衡化成本，这是因为，市场机制的调节具有局部和短期的性质，而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均衡化，在时间跨度上具有长期性，在空间范围上具有全局性，因此，若单靠市场机制来使产业结构均衡化，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自发波动，其间必然伴有生产资源的盲目流动，由此造成的摩擦损失和时间延滞势必大大增加均衡化的

成本。而单纯的自觉调整,也难以有效地降低均衡化成本。因为事实证明,一方面,自觉调整中的各种主观决策,其科学性、正确性难以始终得到可靠的保证;另一方面,完全摒弃市场机制的自觉调整所凭藉的各种政策工具,均具有明显的效应滞后性、效应不平衡性和政策效力递减性,因而,受主观与客观条件的多方面限制,这种调整通常均难以充分、圆满地达到既定的目标,于是结构均衡化过程中由失误和延滞引起的无效成本,将占有相当比重。因此,在现代经济中,结构均衡化通常借助自觉调整与自发调整的结合来完成。如果以“政府调节”代表自觉调整,以“市场调节”代表自发调整,则二者的结合便可分为四种类型:强政府调节与强市场调节;强政府调节与弱市场调节;弱政府调节与强市场调节;弱政府调节与弱市场调节。强政府调节与强市场调节的结合,可以在宏观层次上为产业结构调整规定明确的目标,科学地制定和强有力地实施一系列将产业结构导向均衡化的政策措施;在微观层次上则可借助各利益主体灵活的分散决策和对自身利益的追求,使产业结构自动趋向均衡化的总体目标,从而形成一种“政府导向,市场驱动”的运作格局。这种类型的调整,既可有效地避免结构均衡化过程中的盲目性,又可保证均衡化的运作效率,因而是一种低成本的调整模式。与此相反,弱政府调节与弱市场调节的结合,一方面难以保证有健全的、强有力的宏观调控机制,另一方面微观层次又缺乏必要的活力和自组织能力,结构调整必然经常处于混乱无序和低效率状态,因而是一种高成本的调整模式。介于这两种模式之间的强政府调节与弱市场调节同弱政府调节与强市场调节,前者在结构均衡化过程中往往宏观目标明确而微观动力不足,后者则难免集中控制不力而盲目出击有余,因而均衡化成本均将由于摩擦损失增加、时间延滞拉长而提高。我国目前由于旧的高度集中统一的宏观调控体系已被打破,新的符合有计划商品经济运行规律的宏观调控体系尚待建立,加之市场机制尚未发育健全,因而就对产业结构的调整而言,基本上处于弱政府调节与弱市场调节结合的过渡阶段,其结构均衡化成本是极其高昂的。这从近年来结构失衡所造成的巨大效益损失及当前调整我国产业结构的艰巨复杂性中可见一斑。因此,必须通过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尽快转换结构调整方式。作为远期目标,显然我们最终应形成强政府调节与强市场调节相结合的产业结构调整方式。但作为阶段性的目标,近期内应首先向强政府调节与弱市场调节结合方式过渡,以尽快扭转宏观调控不力的被动局面,减少结构均衡化过程中的时间延滞和摩擦损失,从而尽量降低均衡化成本,提高宏观经济效益。

### (三)经济环境。

产业结构调整总是在一定的经济环境中进行的,环境条件对结构均衡化成本的高低有着不容忽视的影响。这里,最重要的环境条件首先是总供求状况。在总需求显著大于总供给、经济运行持续处于紧张状态时,结构调整就十分困难。因为社会总需求膨胀的发生机制与总需求膨胀的效应往往互相激发,过大的社会总需求刺激价高利大产业部门的扩张,而价高利大的产业部门争相发展又进一步推动社会总需求的膨胀,从而使长线部门更长,短线部门更短,导致结构失衡愈演愈烈。显然,这时要进行逆向调节,使产业结构趋向均衡,必定会造成更严重的摩擦、延续更长的时间、需要更多的补充投入、完成更为复杂的操作,因而均衡化成本必将显著提高。在总供给大大超过总需求、经济运行处于萧条状态时,结构调整虽然阻力减小,但生产可能性边界退缩,闲置损失增加,宏观效益下降,从而结构均衡化的总成本同样会大大增加。只有在总供求基本平衡且供稍大于求的适度宽松环境中,结构均衡化成本才可望得到有效的控制。因为,这时一方面市场竞争压力会迫使产品供过于求的长线部门

的资源较易于流向短线部门，政府贯彻产业结构政策的阻力也会大大减小，另一方面，结构的变动又不损及宏观经济的产出能力，闲置损失将被控制在适度范围以内，无论是摩擦损失还是时间延滞都将大为减少，因而结构均衡化成本将大幅度下降。当前，我国经济通过两年多的治理整顿，总需求大大超过总供给的过热状态已经显著降温，虽然仅仅凭藉市场疲软、商品库存增加等来判定我国经济已由“紧的”卖方市场转向“宽松的”买方市场，尚根据不足，但总供求紧张态势已大为缓解总是事实。这就为在较低成本下调整产业结构，实现向均衡化的过渡，创造了难得的机会。

影响结构均衡化成本的环境条件中，现存利益格局是另一个重要因素。利益格局关系到产业结构调整的动力强弱和阻力大小，因而直接决定着均衡化成本的高低。若各利益层次、利益集团和各经济主体的利益分布与指向，与结构调整的方向接近或一致，则结构调整就能获得较强的推动力，结构均衡化过程中所遇到的阻力也会较小，从而均衡化成本便较为节约；反之，若各利益层次、利益集团和各利益主体的利益分布与指向，与结构调整的方向不相一致甚至背道而驰，则结构调整必定动力不足，而且具体实施过程中也将阻力重重，从而均衡化成本便会显著增加。改革以来，我国传统的“条条”基本上已被打破，但“块块”的分割则有增无减。中央政府简政放权，财政上中央与地方分灶吃饭，一方面强化了地方政府的经济职能，增强了地方的经济实力，另一方面也强化了地方的本位主义倾向。地方政府出于上产值、增加财政收入、安排就业等方面的考虑，普遍具有强烈的投资欲望。近年来，预算外投资比重逐年上升，现已占到总投资的80%以上，而这些投资几乎全都集中于见效快、周期短、价高利大的加工工业方面。所以尽管国家尽力将预算内投资的大部分投向了能源、交通运输等短线产业，但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相比，短线产业投资的比重并无多大变化，若干年仍呈下降趋势，致使国家为调整产业结构所付出的努力收效甚微。在目前投资主体多元化、投资决策分散化、投资行为短期化的背景下，产业结构的均衡化在很大程度上带有逆向调整的性质，因而极大地增加了调整的阻力和难度，使结构均衡化成本明显上升。

#### （四）操作水平。

结构均衡化过程如果有了人的介入，成为人们有意识地计划和控制的自觉行为过程，则人们调整产业结构中的实际操作水平，便成为影响结构均衡化成本的又一重要因素。政府对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协调，主要通过制定产业结构政策，并采取多种措施和手段付诸实施来完成。产业结构政策，是按照产业结构的发展规律，规定各产业部门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同时提出协调产业结构内部比例关系及保证产业结构均衡发展措施的国家经济政策。产业结构政策通过选择和确定一定时期的主导产业、支柱产业和瓶颈产业，来规范社会的生产和投资行为，拉长短线部门，压缩长线部门，诱导产业结构向均衡化过渡，从而有效地缩短结构均衡化的进程，节约均衡化成本。但是，制定产业结构政策是一种风险性行为，如果产业结构政策选择失误，就不仅不会对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协调起到积极有利的导向作用，相反还会打乱经济运行，严重干扰结构均衡化进程，将产业结构推向更加紊乱无序的境地，从而大大增加结构均衡化成本。所以，正确制定产业结构政策，是降低结构均衡化成本的关键性操作。在对产业结构有计划的调节过程中，产业结构政策不是孤立地起作用的，事实上，还必须要有与之配套的指导性计划，以及税收、信贷、价格、投资、收入分配、消费等多方面的经济政策和经济杠杆同时起作用，才能保证对产业结构均衡化起到导向和推进的作用。因此，国家应依据产业结构政策制定各产业部门的生产计划，以指导性计划的形式下达

给企业，藉此贯彻结构调整的宏观意图；制定与产业结构政策配套的税收政策和信贷政策，通过限制和鼓励不同产业部门的发展来引导产业结构逐步趋向均衡化；制定和实施有利于结构调整的价格政策，通过启动利益机制来推动新的生产和投资格局的形成，使产业结构向协调合理的方向转换；制定和实施与产业结构均衡化相一致的投资政策，通过增量倾斜使产业结构尽快转向均衡化轨道；制定收入分配政策和消费政策，以利益分配和调整及指导合理消费，来保证产业结构发展的有序化，等等。这一系列具体操作是否准确、适时和协调配套，对产业结构能否朝正确方向顺利转换，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从而对结构均衡化过程中摩擦损失的大小、时间延滞的长短、补充投入的多少和操作费用的高低，都将产生极其重要的决定作用。我国的产业结构调整历经曲折，治理整顿以来，国务院于1989年3月发布了《关于当前产业政策要点的决定》，政策的预期是实现“紧中求变，紧缩中实现结构优化”的目标。但由于一系列配套政策措施不健全，操作不完善，至今收效不大，距离结构均衡化目标尚远，这就使均衡化成本难以有效控制，导致宏观经济效益受到严重损害。

### 三、几点启发

以上分析，对于我们认真研究和推行我国产业结构的均衡化，至少可有以下几方面的启发：

(一)在指导思想上，当前应牢固树立强化国家集中调控的观念。如前所述，在产业结构调整方面，市场机制具有明显的功能性缺陷。市场信号的短期性、局部性、易变性与产业结构调整长期性、全面性、定向性存在着难以协调的矛盾。单纯依靠市场机制来调整产业结构，需要经过长期的多次波动才能实现，这将大大增加结构均衡化成本，尤其是在我国当前现实经济运行中，市场本身尚不健全、不规则，价格体系仍然严重扭曲，调节产业结构变动的信号中市场价格信号与生产资源短缺强度信号混杂不清，等等，更增加了利用市场机制协调产业结构的艰巨性和复杂性。因此，应在思想观念上明确地将经济体制改革的取向同产业结构均衡化的调控区分开来，坚持以国家集中调控为主，通过正确制定和强有力地贯彻实施产业结构政策，力争以较低的均衡化成本扭转我国产业结构严重失调的状态，使之尽快转上协调有序、健康运转的轨道。

(二)在战略选择上应突出两点：压长扶短，双向调整，侧重拉长短线；增量倾斜，存量流动，着力改善存量。

首先，必须坚持压长扶短，双向调整，侧重拉长短线。从理论上说，调整产业结构有三种基本对策。一是以长线产业为标准，以单纯拉长短线来扭转失衡的结构。采用这种对策调整的结果，会使社会投资总规模和社会总需求迅速扩大，容易形成总需求大于总供给的经济生活全面紧张态势，从而加大结构调整的阻力，增加结构均衡化成本。二是以短线产业为标准，以单纯压缩长线产业来求得产业结构的均衡。采用这种对策调整的结果，一方面会使社会投资总规模和社会总需求缩小，容易形成总需求小于总供给的萧条局面，使经济发展达不到应有的规模和速度；另一方面，会使资源的闲置损失大量增加，从而在总体上提高结构均衡化成本。三是压长线扶短线并重，从“压”和“扶”两个方向上同时推动产业结构向均衡化转换。采用这种对策进行调整，如果操作科学合理，可以避免宏观经济运行大幅度起落，为结构调整创造较好的环境条件，从而可望有效地控制住结构均衡化成本。在我国，为使结构调整与总量平衡尽量保持一致，并相互促进，同时也为使结构均衡化本身顺利进行，

并降低成本,在今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内,便应坚持这种压长扶短、双向调整的选择。同时,从确保国民经济保持一定的发展速度,保证第二步战略目标顺利实现的角度考虑,在压长扶短中又必须侧重于扶助短线,通过大力消除瓶颈制约,以较低的成本迅速启动业已形成的生产能力,推动国民经济较快地向前发展。

其次,必须坚持增量倾斜,存量流动,着力改善存量。要尽可能缩短产业结构均衡化的时间延滞,一方面必须严格控制投资的流向,坚决实行增量倾斜政策,以求较快地扭转短线制约、全盘被动的局面,同时以增量倾斜撞击和推动存量的重组;另一方面,要把主要注意力集中在促进存量流动方面,将千方百计改善存量结构作为调整的重点。因为存量与增量相比,在数量上占有绝大的比重,对国民经济的全局有着更为重要、更为根本的影响。就实质而言,增量调整毕竟只具有治标的意义,存量改善才真正达到了治本的目的。所以,作为战略选择,应将主攻方向瞄准存量的重组,这样,才能牢牢地把握结构调整的主动权,从总体上缩短结构调整的时间延滞,减少摩擦损失,节约补充投入和操作费用,有效地降低结构均衡化成本。

(三)在实际操作上,近期内主要应抓好三个方面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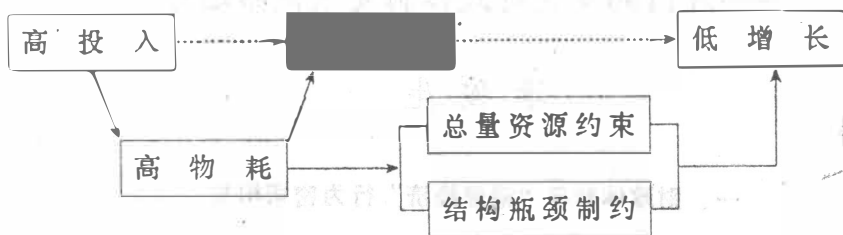
第一,提高国家对结构调整的宏观调控能力。首先,要调整分配格局,适当集中资金,增强国家调控实力。近年来,在国民收入分配方面存在着过分向个人倾斜和过分向地方、部门、企业倾斜的问题,国家财力特别是中央财力相对减少,中央政府对产业结构实施调整的能力大大削弱,以国家财政特别是中央财政的现有力量,已很难改善畸形的产业结构。所以,应下决心采取必要的行政手段,合理调整分配格局,争取近几年内逐步将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重由20%左右提高到30%左右,其中中央财政收入占国家财政收入的比重达到60%左右。其次,强化计划管理和调控,适当上收项目审批权限,改进审批办法。治理整顿期间,原则上不上新的一般加工工业项目,一律不搞楼堂馆所和高耗能、超前消费产品的建设项目。同时,研究改进项目审批办法,改变目前按投资额划分审批权限的做法,堵塞地方、部门和企业以化整为零手法避开上级审批擅自上项目的漏洞。可考虑实行按产业发展序列划分审批权限的办法。对农业、能源、交通运输等短线产业部门的项目,审批可适当放宽,而对于加工工业项目的审批则从严,原则上都由国家审批。

第二,在投资倾斜方面,缩小倾斜面,加大倾斜度。鉴于治理整顿以及预防新一轮通货膨胀、经济过热的要求,近期内对投资总规模仍将继续加强控制。在这种情况下,要调整产业结构,使其向均衡化过渡,就必须实行大幅度的投资倾斜政策,适当缩小倾斜面,加大倾斜度。就是说,对短线产业部门,也要根据其短缺强度及对国民经济全局影响的大小,区别对待,在投资安排上要有先有后,不搞齐头并进,力争将有限的投资集中用在最关键、边际收益最高的项目上。最近几年应集中优先安排好农业、煤炭、原油、电力、铁路等建设项目;对原材料工业则不能都保,而只能优先安排卡脖子的短缺品种的建设。这样,才可能在较短时期内以较低的成本获得较大的结构调整效益。

第三,抓紧搞好配套改革,大力促进存量重组,保证结构调整顺利进行。不同的体制模式具有不同的资源配置方式和要素流动机制,产业结构均衡化要求体制模式必须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和要素的合理流动。当前,在计划机制功能削弱、市场机制功能紊乱的情况下,要素很难顺畅地合理流动,资源不可能有效地配置,产业结构具有很强的刚性,均衡化难度很大。因此,搞好配套改革,扫除结构均衡化的体制障碍,已成当务之急。(下转第17页)

然，由于国情、汇率、进出口量等因素不同，不完全可比，但它大致上可以反映我国的高物耗很容易导致或加剧产业结构失衡，难以支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的发展。

经验表明，高物耗下的经济增长不可能是持续稳定的经济增长，而是大起大落的经济增长，其具体过程如图 2 所示：



根据我国的经济发展战略目标的要求（到本世纪末实现国民生产总值翻两番），如果考虑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相平衡，兼顾国家建设与人民生活的统筹安排以及消费结构、产业结构、投资结构的相互协调，我国一些学者利用大道模型测量，到2000年我国社会总产值预计达到4.37万亿元（1980年不变价，下同），工农业总产值达到3.535万亿元，国民收入1.68万亿元。但如果各部门物耗维持在1983年的水平上，到2000年社会总产值大约只能达到3.11万亿元，工农业总产值大约只能达到2.52万亿元，国民收入大约只能达到1.11万亿元，分别比预期方案低22%、16%和34%。这表明，要实现我国经济发展战略目标，必须转换技术矩阵，选择新的大道（即大道弯曲），否则战略目标是难以实现的。从这一意义上讲，提高技术矩阵水平，降低生产过程中的物质消耗，是使国民经济持续、稳定、高速度增长而又不过度紧张的关键所在。

〔注〕结构完全消耗产出率指数计算公式为：
$$G^* = \sum_{i=1}^n \frac{W_j \cdot Y^*}{\sum_{i=1}^n b_{ij} \cdot C}$$
 式中， $W_j$ 为第j部门的权数， $b_{ij}$ 为完全消耗系数， $C^*$ 为完全消耗额， $Y$ 为总产值。

（上接第9页）在这方面，深化改革的基本思路是，在坚持增强企业活力的同时，重点建立、完善有利于资源优化配置和要素合理流动的经济运行机制。具体说，一是应强化计划机制，加快建立健全宏观间接调控体系，制定适合我国长远经济发展的产业政策，为宏观间接调控提供依据。同时，协调配套地抓紧进行计划、财政、税收、物资、信贷、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改革。二是应打破地区封锁，建立统一完备的市场体系。在拆除地方行政壁垒、冲破地方市场割据的同时，培育和发展要素市场，并逐步造就产权市场，以推动资源的合理流动，促进资产存量的调整。三是应有计划推行价格改革，逐步理顺价格体系。必须结合治理整顿，抓紧当前总供求矛盾缓和的有利时机，有计划地向长期扭曲的价格结构开刀，以利于正确引导要素流动，实现产业结构的均衡化。四是应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完善企业经营机制。在完善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基础上，继续推进和深化企业改革，使企业在从行政机构附属物向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经营者转化过程中，逐步硬化预算约束，增强对宏观调控及市场信号的反应能力，为要素流动和资源优化配置的顺利实现提供可靠的微观基础。只有搞好上述配套改革，才能为产业结构的均衡化提供良好的体制环境，产业结构均衡化的成本才能得到有效控制。